

衡阳市环境卫生管理处

关于省环保督查督办问题整改情况回复

按照湖南省突出环境问题整改领导小组10月25日下发的有关“第二生活垃圾场中心涵管地下水导排系统出水仍见淡黄色，可能存在防渗膜破损导致渗滤液进入地下水导排系统外排环境问题”问题清单已经收悉，制定了整改措施，现将整改时限如下：

一、污水处理厂提质改造。6月30日正式启动；11月初实施设备采购招标，2019年2月份完成老旧设备更新改造，实现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，污达到400吨/天设计处理能力，2019年6月份前完成污水处理厂设备技术改造，扩大产能，实现污水处理厂稳定达到400吨/天；2019年7月份前实施第三方委托运营。

二、查堵边坡漏点。6月30日正式启动；2019年4月底前完成第二生活垃圾填埋场库区污水渗漏点的全面排查，消除垃圾渗滤液渗漏险情；2019年6月底前实现第二生活垃圾场总排水口涵管水质正常，达标排放。

三、第二生活垃圾场提质改造。2019年6月底前，完成第二生活垃圾场A区中期封场和生态修复和场内排水设施

建设，实现雨污分流、清污分流，确保垃圾场下水道总排水口废水达标排放。

四、下水道涵洞水异常问题。2019年6月底前第二生活垃圾场中心涵管地下水导排系统出水实现达标排放。



2018年11月4日